

## 香港青年服务团获颁服务证书（附图）

\* \* \* \* \*

行政长官曾荫权今日（四月二十六日）出席「香港青年服务团」的服务证书颁发仪式，向服务团计划第一期的团员颁发证书，对他们于韶关积极参与服务并圆满完成任务作出表扬。

曾荫权对计划第一期顺利完成表示欣喜。他代表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感谢团员的热诚，并希望计划可薪火相传，继续发展。

民政事务局局长曾德成在仪式上表示：「即使生活和工作环境与香港不同，但大家敬业乐业，充分表现了『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义工精神。我相信这些历练，已成为你们的宝贵经验和难以忘怀的回忆，也弘扬志愿服务文化。」

曾德成希望各团员秉持宗旨，进一步充实自己，成就未来，更好地服务社群。

他亦感谢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广东省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和韶关市人民政府等的大力支持，在韶关市提供四所中小学的支持教学岗位，让服务团计划第一期成功落实。

行政长官于二〇一〇至一一的《施政报告》中，提出设立「香港青年服务团」，资助 18 至 29 岁的青年人到内地贫困地区服务 6 至 12 个月。计划以青年发展和服务内地同胞为理念，鼓励年轻一代接受锻炼，迎接挑战，自强不息，贡献家国。

服务团计划第一期的 15 位团员于二〇一一年九月至二〇一二年一月期间被派往韶关四所学校，包括龙归中学、龙归小学、犁市镇中心小学及花坪实验学校，展开支持教学服务，任教初中及小学各项科目，及协助筹办课外活动。

服务团计划第二期已于今年二月展开。服务团计划第三期的招募工作亦在筹备当中，有兴趣人士可留意香港青年服务团的网站：[www.servicecorps.hk](http://www.servicecorps.hk)。

完

2012年4月26日（星期四）

